

兰山营运三轮车开始挂牌了

非法载客营运三轮车将逐步清理取缔

本报1月21日讯(记者李墨 通讯员刘新坤)21日,记者从兰山区交通部门了解到,该区将对中心城区三轮车实行挂牌管理,并逐步清理取缔非法载客营运三轮车。

为切实加强中心城区交通管理工作,有效维护交通秩序,确保交通安全,兰山区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依法清理规范中心城区建成区范围内三轮车、电动四轮车载客营运等行为,包括机动三轮车、电动三轮车、人力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无牌电动四轮车(以下统称载客营运三轮车),并逐步清理取缔非法载客营运三轮车。

为切实做好该项工作,早在2014年9月25日至2014年11月30日,就由各街道牵头,通过调查摸底、周密统计,切实掌握了中心城区载客营运的全部三轮车使用人和车辆基本情况。2014年11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对各街道村社区群众、下岗职工、残疾人三类载客营运三轮车使用人员,且年龄在18周岁至60周岁之间的人员进行了审核统计,作为允许从事过渡运营的人员。

为规范载客营运三轮车行为,兰山区还将开展集中整治活动,其中2015年3月15日至2015年3月18日为模拟执法阶段,期间对各种载客营运三轮车违法违规问题进行劝阻和教育,一般不扣留车辆;2015年3月19日至2015年5月15日为集中整治阶段,期间采取定点执法和巡查执法相结合的方式,严厉打击各类载客营运三轮车违法违规行为。

集中整治 查处13种行为

在集中整治期间,兰山区将对下列13种行为予以查处。(1)非法营运的;(2)违反规定在禁区行驶的;(3)非信息卡登记的人员驾驶的;(4)违反规定买卖的;(5)擅自改装的;(6)伪造、变造、涂改信息卡和运行号牌的;(7)酒后驾驶载客的;(8)发生一般交通事故负主要责任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负同等以上责任的;(9)闯红灯、乱停乱放、逆向行驶、随意调头、争道抢行的;(10)违法生产、销售三轮车的;(11)车容车貌不整洁的;(12)跨区域运行的;(13)未登记编号的。

实施步骤

1 2014年12月1日至2015年2月17日 审核确认发放号牌

兰山区各街道根据摸底统计情况,以社区为基本单位,对中心城区不允许从事过渡运营的营运三轮车使用人进行劝退、劝返。

在对允许过渡运营人员审核确认后,将统一制作车辆防伪信息卡和运行号牌,由各街道向允许过渡运营人员发放。其中,车牌号以5位数字编号,前面冠以区

域简称“兰”,车辆防伪信息卡、运行号牌仅作为规范运营工作的凭证,不作其他任何依据。

允许过渡运营人员在领取时,要签定《载客营运三轮车安全行驶责任书》,在从事载客营运过程中必须随身携带车辆防伪信息卡、运行号牌、本人身份证和《载客营运三轮车安全行驶责任书》,以备查验。

2 2015年2月18日至12月31日 挂牌三轮车可上路营运

过渡运营期间,已领取车辆防伪信息卡、运行号牌的载客营运三轮车可以在中

心城区非限行道路行驶,而且只能在兰山区辖区内行驶,禁止跨区行驶。

3 2015年12月31日之后 过渡运营时间截止

允许过渡运营时间截止。过渡运营期间,兰山区将积极采取措施对允许过渡营

运人员进行安置,安置确有困难的,过渡运营时间可延长到2016年12月31日。



临沂中心城区三轮车整治资料照片

相关链接

区域限行范围 逐步扩大

兰山区按照逐步推进的原则,实施三轮车、无牌电动四轮车城区道路限行,并逐步扩大限行范围。具体如下:

2014年12月1日起,禁止在城区通达路(含)以东、陶然路(含)以北、滨河东路(含)以西、北城新区南京路(含)以南通行。

2016年1月1日起,禁止在城区蒙山大道(含)以东、陶然路(含)以北、滨河东路(含)以西、北城新区西安路(含)以南通行。

2017年7月1日起,禁止在城区蒙山大道(含)以东、陶然路(含)以北、滨河东路(含)以西、北城新区长春路(含)以南通行。

市区三轮车事故 每年达3500多起

来自市交警部门的信息显示,临沂市营运载客三轮数量近年急剧增长,仅市区已超7万辆,超过95%的三轮车驾驶员无相关驾驶资格。

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在中心城区运行的各类三轮车、电动四轮车数量还在逐年增加,每年因三轮车造成的交通事故多达3500余起。

“目前,在中心城区运行的三轮车大多无牌无证,车辆结构简单,操控性能差,部分生产厂家没有生产资质,尤其是一些私自拼装、改装车辆,没有相应的认证标准和生产标准,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说。

据介绍,三轮车驾驶人员社会成分比较复杂,大多没有经过系统的交通安全培训,部分人员非法营运、违法停车、闯红灯、逆行等问题十分突出,原本为方便市民出行应运而生的载客三轮,已经脱离了它原有的轨迹,变得越来越难以约束。

不少县区三轮车 已实行上牌管理

2011年9月,兰陵县(2014年更名前为苍山县)印发载客三轮车清理规范工作方案,并从20多个部门抽调140名工作人员专职从事三轮车清理规范工作。该县也成为全省首个实行电动三轮车上牌管理的县城。

该县对三轮车实施三种牌照分批取缔,3年内县城内的三轮车由2011年时的近万辆清理到约3000余辆,清理效果显著,由此被称为三轮车管理的“兰陵模式”。

2012年12月,郯城县也实施了三轮车清理整治工作,对辖区内的三轮车实施挂牌管理。

此后,根据临沂市加强城区三轮车管理的要求,罗庄区、河东区已开始对三轮车实行上牌管理。

本报记者 李墨

全市交运系统将提前10天进入春运状态

春运期间,日均投放客车4600辆



本报1月21日讯(通讯员刘明蔚 记者李墨)记者从21日召开的2015年全市交通运输系统春运工作会议上了解到,2015年公路春运从2月4日开始至3月15日结束,

为期40天,预计今年全市道路客运量预计将达到480万人次,与去年基本持平。

交通部门有关负责人表示,今年春运运输组织难度加大,运输安全形势严峻,为此全市交通系统提前10天全面进入春运工作状态。为确保春运秩序,交通部门将及时掌握客流动态,确保运力充足,加强春运安全检查,强化客运站安全监管,认真落实“三不进站、六不出站”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车辆安全例检,确保“三品检

查”率100%,对达不到规定技术条件和超过维护期限的车辆,一律不签发春检合格章,不得参加春运。

此外,交通运输部门还将切实加强春运市场监管,打击违法违规经营,保护经营者和旅客合法权益。增开售票窗口、延长售票时间,最大限度提升服务能力。并继续开展“情满旅途”、“六个一”等春运服务活动,重点关爱务工人员和学生出行需求。